

第 7 屆深水埗區議會房屋、規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
第 9 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5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深水埗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林家輝議員，BBS, JP

副主席

林偉文議員

委員

何坤洲議員

吳婉秋議員

李詠民議員，MH

胡詩韻議員

張德偉議員

梁秉堅議員

陳偉明議員，BBS, MH, JP

陳國偉議員，MH

陳龍傑議員

陳麗紅議員

覃碧華議員

劉佩玉議員，MH

鍾婧薇議員，MH

龐朝輝議員，MH

增選委員

郭志華先生

列席者

陳樂桐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黃汝恒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3

鄭家權先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4

蕭國偉先生

屋宇署屋宇測量師／D2-2

陳偉華先生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西九龍及西貢一

羅婉芬女士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西九龍及西貢二

周美儀女士

社會福利署深水埗區助理福利專員 2

羅皓希先生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深水埗

蕭健強先生

水務署工程師／九龍區（分配 2）

李奕駿先生

渠務署工程師／九龍 7

秘書

鍾鏡千女士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 1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委員和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第 7 屆深水埗區議會房屋、規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第 9 次會議。

議程第1項：通過房屋、規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第 8 次會議記錄

2. 委員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議程第2項：多方協作 加強對有需要長者及照顧者提供更適切支援（房屋、規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文件第 6/2025 號）

3. 委員介紹文件第 6/2025 號。

4. 周美儀女士介紹回應文件第 6a/2025 號。

5. 陳偉華先生介紹回應文件第 6b/2025 號。

6. 委員作出以下申報：陳偉明議員為元州關愛隊副隊長；林偉文議員為下白田關愛隊副隊長；張德偉議員為幸福關愛隊副隊長；陳龍傑議員為南昌東關愛隊副隊長；郭志華先生為樂康關愛隊副隊長；覃碧華為碧匯關愛隊副隊長；陳國偉議員為石硤尾關愛隊隊長；以及陳麗紅議員為南山、大坑東及大坑西關愛隊隊員。

7. 主席備悉各議員的利益申報。

8. 委員提出以下事項：(i) 建議房屋署簡化各屋邨探訪服務的申請程序和縮短審批時間，以便關愛隊更有效服務有需要的長者及其照顧者；(ii) 期望房屋署在尊重居民私隱的前提下協助提供單位資料，以便關愛隊更有效識別服務對象和更精準地提供適切的協助，特別是對於不會主動尋求協助的

隱蔽長者及其照顧者；(iii) 建議房屋署加強與關愛隊溝通，並一同進行探訪，以便關愛隊識別區內隱蔽長者，特別是居住於舊式屋邨的一羣；(iv) 期望民政事務處、社會福利署（社署）和房屋署作多方協作和溝通，以便關愛隊更順利地到屋邨為長者及其照顧者提供支援；(v) 建議署方為關愛隊預留宣傳橫額位置；(vi) 查詢何時完成有關互委會辦事處日後用途的可行性研究和可否將空置的互委會辦事處以短期租約形式租予關愛隊；以及(vii) 建議房屋署於長者單位門外安裝傳感器，當系統在特定時間內未能檢測到人體活動時會發出通知，讓房屋署和關愛隊及時為該長者提供協助。

9. 陳偉華先生回應：(i) 署方十分支持關愛隊的探訪服務，如關愛隊已聯絡住戶進行探訪或提供服務，便無需要向本署另行申請；(ii) 署方如發現有住戶（包括長者及其照顧者）需要支援，會主動聯絡，並會於獲得住戶同意和授權後，將個案轉介予社署或關愛隊，以便盡快跟進和提供適切援助；(iii) 署方一般建議非政府機構或關愛隊於探訪活動前，將邀請信和回條放入長者單位信箱內，如長者同意接受服務，便可進行探訪；以及(iv) 已收回的互委會辦事處用途包括改建為住宅單位或供屋邨內部使用、出租予「地區服務及關愛隊伍」、用作「回收便利點」等。

10. 羅婉芬女士補充：建議關愛隊於邀請回條上增設持續接受探訪服務的選項，可免卻逐次向房屋署申請的手續。

11. 陳偉華先生補充：(i) 署方積極研究使用智慧科技，例如於常樂邨試行物聯網長者住戶大門開關訊息系統，讓自願參加的長者住戶可以在單位大門後安裝傳感器，協助親友了解他們進出居所的情況。若長者超過預設的時限不曾開門，系統會向住戶的指定聯絡人發出手機短訊通知，以便親友向其提供適切關懷。署方檢討成效後，或會考慮逐步推展至其他屋邨；以及(ii) 署方暫無計劃設置用於偵測跌倒的智能科技設備，並表示社福機構和關愛隊可考慮投入相關資源。

12. 委員提出以下事項：(i) 認為現行申請探訪的程序過於繁瑣，關愛隊難以識別需要協助的長者；(ii) 建議房屋署牽頭將邀請信和回條放入受訪對象單位的信箱，共同收集單位數據，並與關愛隊一同進行探訪，而需要協助的個案則由關愛隊繼續跟進；(iii) 建議開放更多房屋署轄下場地（例如籃球場、足球場、羽毛球場等）供關愛隊舉辦活動；(iv) 理解署方關注住戶私隱問題，但強調上述建議旨在更有效協助有需要的長者及其照顧者；(v) 認為房屋署所提議使用邀請信和回條的方式或可能會忽略有真正需要但在填寫回條上有困難的長者；(vi) 查詢房屋署能否於不涉及個人資料的前提下，提供住戶門牌號碼等基本資料，以便關愛隊更精準地提供支援服務；(vii) 以內地基層治理為例，指出各政府部門之間的數據互通能提升服務效率；(viii) 建議讓關愛隊主動探訪每位住戶。如住戶不願意接受探訪，可主動填妥回條拒絕；如住戶沒有明確拒絕關愛隊的探訪，則視為同意接受服務；以及(ix) 建議房屋署參考其他政府部門與其支援隊的合作模式和資訊互通機制，並研究如何優化與關愛隊的協作，以提升對長者及其照顧者的支援成效。

13. 陳偉華先生回應：(i) 按既定程序，署方必須事先獲得當事人的同意，才可轉介個案，政府部門亦不例外；以及(ii) 建議關愛隊以問卷形式或於活動和街站收集住戶意見，並同時協助填寫問卷和就探訪服務取得住戶的同意。

14. 委員提出以下事項：(i) 建議房屋署探討將並未明確拒絕關愛隊探訪的住戶視為同意接受服務，以免不會主動尋求協助的住戶（例如長者或弱勢羣體等）失去接受服務的機會；(ii) 期望房屋署理解並就隱蔽長者、填寫回條上有困難和不會主動尋求協助的長者羣研究更有效的支援方案；以及(iii) 表示關愛隊是政府地區治理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期望能通過多方協作，提高服務成效。

15. 陳偉華先生回應：(i) 不能僅憑住戶未作回覆就視為同

意接受關愛隊的服務；以及(ii)署方備有獨居及全長者家庭的基本資訊，並無隱蔽長者住戶的資料。

16. 主席總結：(i) 委員期望各政府部門及關愛隊加強協作，以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從而惠及更多市民；以及(ii) 委員理解房屋署在提供單位資料和轉介服務方面有既定政策和程序，惟期望房屋署考慮採取更靈活的安排，加強與關愛隊的協作，以更有效地識別須予支援的服務對象。

議程第3項：深水埗區規劃申請的資料（房屋、規劃及社會福利委員會第 7/2025 號）

17. 羅皓希先生介紹文件第 7/2025 號。

18. 委員備悉有關匯報。

議程第4項：其他事項

19. 陳偉華先生感謝議員出席於5月9日舉行的茶聚，為房屋署提供寶貴意見，並期待再次舉辦這類活動，加強相互溝通。

議程第5項：下次會議日期

20. 下次會議將於2025年8月5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舉行。

21. 餘無別事，會議於上午10時39分結束。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2025年6月